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部门预算

2023年2月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构成
3. 2023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1.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收支总表
2.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收入总表
3.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支出总表
4.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项目支出表
10.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2023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2023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2023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2023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主管全县审计工作。负责对县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国家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二) 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市关于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审计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并组织实施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参与起草财政经济及其相关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提出相关政策建议。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做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三) 向县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县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报告。向县长提交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县政府委托，向人大常委会提出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县委、县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县政府、市审计局报告和向县直有关部门、乡镇党委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及结果。

（四）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包括国家、省、市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县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县直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乡镇政府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县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县级投资和以县级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县级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县属国有企业和地方金融机构、县政府规定的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的资产、负债和损益；县政府部门、乡镇政府管理和受县政府及其部门委托的其他单位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五）按规定对县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六）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或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七）负责组织开展对重大建设项目的稽察。跟踪检查相关行业和地方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投资政策和规定情况。组织开展对中央和省市县财政性建设资金投资安排实施情况的监督

和检查。对违规问题，按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提出处理意见。牵头开展政府性投资项目的后评价工作。

（八）监督检查县级行政企事业单位财务收支情况。监督县级预算执行，检查各项财政收入的征管和财政资金的分配使用情况。承担国有企业监事会相关职责，负责监事会的日常管理工作。

（九）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县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十）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十一）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区域交流与合作，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

（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进一步完善审计管理体制，加强全县审计工作统筹，明晰审计机关职能定位，理顺内部职责关系，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充实加强一线审计力量，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优化审计工作机制，坚持科技强审，完善业务流程，改进工作方式，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调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增强监督合力。

二、灵璧县审计局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局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3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坚持“党建强审”。一是规范权力边界。不断建立和完善局内的各项规章制度；二是深化审计管理方式、方法改革。规范业务流程，全面提升审计质效。三是持续强化党建引领，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要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强化党建引领，压实局党组和班子成员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开好民主生活会，继续完善和落实廉政责任制，继续完善和落实谈话制度，严格落实人、财、物管理相关制度，构建党风廉政建设长效机制。

（二）坚持“质量强审”。强化审计项目管理。积极制定落实2023年审计项目，聚集五个方面（一是持续推动重大发展战略、重大政策措施和重点改革任务落地。二是持续推动积极财政政策提升效能。三是持续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四是持续推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五是持续推动权力规范运行和责任落实），初步计划22个审计项目，同时扩大对领导干部任中审计的比例，加大对公共投资审计项目第三方审计报告抽查复核的力度，并力争打造1个全国优秀审计项目。

（三）坚持“科技强审”。强化大数据审计思维，加强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建设，加强审计数据采集、整理和分析工作。

（四）坚持“人才强审”。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着力抓好落实，开展

具有特色的学习教育活动，坚持做到学深学透，认真研读，并在学习拓展广度深度上下功夫，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到审计各项工作中去。同时，一是坚持“人才强审”意识，优化人才发展环境，充实审计力量，树立正确用人导向；二是坚持走出去与请进来、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等方式，通过“导师带教”“青年大讲堂”等，加强对审计人员的业务培训，培养复合型人才；三是加强对审计人员的严格教育、严格管理和严格监督，坚持刀刃向内，严防灯下黑，驰而不息加强纪律建设和作风建设，做到依法审计、文明审计、廉洁审计，着力锻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审计铁军。

（五）坚持“创新强审”。一是创新审计方式方法。进一步推进“两统筹”，采用嵌入式、融合式等审计方式，促进审计项目深度融合，实现“一审多果”“一果多用”；二是针对审计监督、督促整改等方面存在的短板，创新举措，锻长补短。

（六）坚持“联动强审”。一是继续探索开展“巡审联动”、“纪审联动”等试点工作；二是督促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做实审计监督后半篇文章，推动审计监督与纪检监察、巡视巡察、人大监督、司法监督等贯通配合，形成整改合力。

总之，县审计局将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县委县政府的部署，聚焦主责主业，对标对表，拉升标杆，奋勇争先，着力推进我县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为灵璧“两县两区一基地”建设贡献审计力量！

第二部分2023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单位)公开表1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41.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3.17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2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06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收入		支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2.4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541.36	本年支出小计	541.36
上年结转数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入总计	541.36	支出总计	541.36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3.17	393.17	30.00			
20108	审计事务	423.17	393.17	30.00			
2010801	行政运行	290.81	290.81	30.00			
2010850	事业运行	102.36	102.36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2	58.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72	58.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5	39.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57	19.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06	17.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06	17.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4	8.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4	3.6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4	2.5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5	2.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40	42.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40	42.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28	30.28				
2210202	提租补贴	12.12	12.12				
	合计	541.36	511.36	30.00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41.36	一、本年支出	541.3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1.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3.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2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0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2.4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41.36	支出总计	541.36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小计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3.17	393.17	291.72	101.45	30
20108	审计事务	423.17	393.17	291.72	101.45	30
2010801	行政运行	290.81	290.81	213	77.81	30
2010850	事业运行	102.36	102.36	78.73	23.64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30.00				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2	58.72	58.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72	58.72	58.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5	39.15	39.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57	19.57	19.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06	17.06	17.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06	17.06	17.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4	8.14	8.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4	3.64	3.6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4	2.54	2.5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5	2.75	2.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40	42.40	42.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40	42.40	42.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28	30.28	30.28		
2210202	提租补贴	12.12	12.12	12.12		
	合计	541.36	511.36	409.91	101.45	30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6.33	364.33	12.00
30101	基本工资	115.53	115.53	
30102	津贴补贴	7.57	7.57	
30102	津贴补贴	28.29	28.29	
30102	津贴补贴	7.66	7.66	
30102	津贴补贴	11.98	11.98	
30103	奖金	60.72	60.72	
30103	奖金	6.68	6.68	
30106	伙食补助费	12.00		12.00
30107	绩效工资	10.53	10.53	
30107	绩效工资	10.94	10.9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15	39.1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57	19.5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77	11.7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0	3.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7	0.3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8	0.2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8	30.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09	1.26	85.83
30201	办公费	10.00		10.00
30205	水费	0.10		0.10
30206	电费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6.50		6.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4		4.04
30211	差旅费	7.50		7.50
30215	会议费	0.5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6	劳务费	6.24		6.24
30228	工会经费	1.47		1.47
30228	工会经费	8.00		8.00
30228	工会经费	2.21		2.21

30229	福利费	0.26		0.2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1		15.0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0		19.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	1.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33	44.33	
30302	退休费	37.49	37.49	
30302	退休费	4.55	4.55	
30307	医疗费补助	2.29	2.29	
310	资本性支出	3.62		3.6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62		3.62
	合计	511.36	409.91	101.45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审计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合计						

注：“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审计局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3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灵璧县审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灵璧县审计局预算管理。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收支总预算541.36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23.1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8.7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7.0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2.40万元。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收入预算541.3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41.36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一）本年收入541.36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2022年预算增加21.71万元，增长4.1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2022年8月新招录3名公务员，2022年调入人员两名）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支出预算541.3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1.71万元，增长4.1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2022年8月新招录3名公务员，2022年调入人员两名）其中，基本支出511.36万元，占94.46%，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30万元，占5.54%，主要用于支付专项审计费。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541.36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

本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23.17万元，占78.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8.72万元，占10.85%，卫生健康支出17.06万元，占3.15%；住房保障支出42.40万元，占7.83%。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支出预算541.3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1.71万元，增长4.1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2022年8月新招录3名公务员，2022年调入人员两名）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23.17万元，占78.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8.72万元，占10.85%，卫生健康支出17.06万元，占3.15%；住房保障支出42.40万元，占7.83%。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290.81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减少113.15万元，减少28.01%，减少原因主要是委托业务费（协审费）的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3年预算102.3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45.02万元，增长78.51%，增加原因主要是综合定额的增加和基础性奖励工资纳入预算。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其他审计事务支出（项）2023年预算3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0万元，增加原因主要是科目调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39.15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9.36万元，增长97.83%，增加原因主要是，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2022年8月新招录3名公务员，2022年调入人员两名）。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19.57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9.68万元，增长97.8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2022年8月新招录3名公务员，2022年调入人员两名）。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8.14万元，2022年预算增加2.06万元，增长33.8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2022年8月新招录3名公务员，2022年调入人员两名）。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3.6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8万元，增长97.83%，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和医保基数调整。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2.5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0.64万元，，增长33.6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和医保基数调整。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3年预算2.75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44万元，增长787.1%，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和医保基数调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30.28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5.44万元，增长104.04%，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和公积金基数调整。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3年预算12.1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8.41万元，增长226.6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和提租补贴基数调整。

六、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11.3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09.91万元，公用经费101.45万元。

（一）人员经费409.9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101.4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审计2023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3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70万元，下降85%，下降原因主要是协审费减少，本年度没有房屋维修支出。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3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30万元）

十、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审计局2023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审计局2022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专项审计费项目

（1）项目概述。2023年度县审计局计划完成经济责任审计、专项资金审计、预算执行审计等聘请第三方协助需要支出的委托业务费（协审费）

（2）立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宿州市审计局协审费用标准

（3）实施主体。灵璧县审计局。

（4）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完成年度计划的经济责任审计、专项资金审计、预算执行审计等

(6) 年度预算安排。30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委托业务费（协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行财股	实施单位	灵璧县审计局
项目来源			项目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
		其中: 财政拨款		30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目标 年度	完成年度计划的经济责任审计、专项资金审计、预算执行审计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 1: 完成年度计划的经济 责任审计、专项资金审计、预算 执行审计项目数	10
			...	
		质量 指标	指标 1: 审计项目完成率	100%
			...	
		时效 指标	指标 1: 按照序时进度安排	是
			...	
	成本 指标	指标 1: 协审费金额	30万元	
		...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指标 1: 加强财政资金监管, 审计发现问题金额	5000万
...				
社会 效益		指标 1: 节约政府财政资金	2000万	

	指标	...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审计监督力度	不断增强
	...		
	...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评价	≥95%
	...		

(二) 机关运行经费

灵璧县审计局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00.17万元，比2021年增长68.87万元，增长220.03%，增长主要原因是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主要从以前年度非税收入结存中支出。

(三) 政府采购情况

灵璧县审计局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灵璧县审计局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

2022年审计局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购置费0万元。

(五)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灵璧县审计局1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3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安排0万元。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

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